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 
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)作为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聚力股份”或“公司”)的主办券商,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,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:

**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**

(一) 2017 年 12 月公司完成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,募集资金 7,840.00 万元,募集资金情况如下:

2017 年 10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,并于 2017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根据该方案,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,450.00 万股,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3.20 元,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,840.00 万元,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 490 万元、补充流动资金 4,000 万元、股权收购 3,350 万元。

2017 年 11 月 20 日(认购截止日),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7,840 万元,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《验资报告》



(编号：利安达验字(2017)第2067号)审验。2017年12月7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烟台聚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(股转系统函[2017]6975号)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### (一)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另外，公司已与主办券商、相关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### (二)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发行届次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余额	备注
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	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81601000601421007346	428,182.88	

注：以上账户余额未包括现金管理金额。

## 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金额
一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	61,572,930.76
加：本期募集资金金额	0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895,451.92
减：手续费	199.80
二、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62,468,182.88
三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0
四、期末余额	62,468,182.88
其中：现金管理	62,040,000.00

## 四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

为增加公司收益，充分利用资金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、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售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，使用资金总额度不超过 6,000.00 万元人民币（含 6,000.00 万元）。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6,000 万元。投资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#### 五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

经核查，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#### 六、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8 日